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网络安全运营服务合同

采购人（甲方）：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通信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19号

供应商（乙方）：郑州云智信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河阳路186号9号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合同组成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合同组成及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1、补充协议（如有）；2、本合同及附件；3、成交通知书；4、竞争性磋商文件；5、响应文件。合同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服务内容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安全运营服务项目，包含但不限于：3年网络安全设备及软件升级及维保（提供驻场网络安全运维保障人员，3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测评3年服务。（详见附件1）

乙方可在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对等保三级测评部分进行专业分包，专业分包合同额不能超过中标合同额的20%，需保证分包单位具有等保测评资质；禁止转包。

乙方如需对等保三级测评部分进行专业分包，须提前向甲方

提交书面分包申请，并对分包单位工作成果、履约行为、泄密、测评质量问题承担全部连带责任。

三、服务期限

三年。

四、价格形式及合同价款

4.1 价格形式：本合同采取固定总价形式，合同价款为 81.2 万元（大写：捌拾壹万贰仟元整）。

注：合同价款包含范围：含采购成本、交付成本、产品调试费、税费等费用，甲方无需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4.2 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网络安全设备及软件升级、运维保障人员到位后 15 日内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第二次付款：三年服务期满未出现重大网络安全事件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若因运维人员工作失误造成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第二笔 50% 尾款不予支付，甲方有权即时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发生疑似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由甲、乙双方共同开展事件调查；双方对事件责任无法达成一致的，由甲方选定具备资质的第三方网络安全评估机构出具责任鉴定意见，鉴定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注：本协议所称“重大网络安全事件”依据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事件分类分级指南》（GB/T 20986—2023）以及《国家网络安全事件报告管理办法》附件《网络安全事件分级指南》中规定的量化指标和分级方法进行认定。若上述标准更新，以最新版本为准。

乙方收款账户为：

公司名称：郑州云智信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MA47MGBH35

地址、电话：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河阳路 186
号 9 号楼 0371-55906595

开户行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淮河路支行

银行账号：52100188000045631

五、合同标的及服务范围、地点和时间

5.1 项目名称：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5.2 服务范围：深信服、奇安信安全产品软件升级及硬件维保，驻场安全技术保障运维人员，等保复测。

5.3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4 服务完成时间：服务期自首次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3 年止。网络安全设备及软件升级、硬件维保、运维保障人员到位均需在 2026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完成后提交验收报告（包括但不限于深信服、奇安信 3 年授权，运维人员相关证书），甲方于收到符合要求的验收报告后 15 日内完成验收。等保复测需每年 12 月 23 日前完成。

六、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

6.1 服务技术保障：设备冗余与备份、漏洞管理与修复、安全防护升级、数据恢复技术保障。

6.2 服务设备及物资投入及质量标准：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现行业标准与规范、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3 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使用的产品、

软件等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使用的产品、软件等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侵权或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甲方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

6.4 驻场运维人员技术水平不足，难以胜任甲方安排的工作任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3个工作日内更换驻场人员。

6.5 驻场人员在岗期间须遵守甲方考勤等相关管理规定，事假、病假须提前报备，并在甲方批准后由其他合格人员暂时顶岗，不得出现脱岗、空岗情况。驻场人员相关资质证书（CISP、CISAW、软考等）在本合同服务期内须持续有效，到期前完成续证并提交甲方核验。

七、服务履约验收或考核

甲方按照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和本协议约定的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组织对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并根据验收结果支付服务费用。

八、双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乙方应按国家法律法规和要求开展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供的各种文件与工业务信息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不得提供给第三方。如

有违反，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终止而免除。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信息资源及完成的所有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源代码及技术资料）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专有技术等权利）及衍生权利均由甲方享有，凡必要或可能申请专利的技术成果，均须通过甲方办理专利申请。

九、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响应文件要求处置安全告警、高危漏洞，未经甲方允许擅自更换驻场人员，逾期完成各类工作任务，造成泄密事件的，甲方有权按次扣取违约金，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

乙方逾期履行服务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0.1% 违约金，甲方可从待付合同款中将该违约金数额予以扣除。

10 月 20 日前乙方不能按要求提供深信服、奇安信 3 年授权，驻场人员无法到位的，视为乙方不具备履约能力，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保留追究相关违约责任的权利。

十、不可抗力

如果合同任一方因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和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影响了合同的履行，则可根据受影响的程度顺延合同履行期限，这一期限相当于事故所受影响的时间，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但若一方违约在先，不得以此后发生不可抗力为由免除其违约责任。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日内以书面方式向对方提供该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如

政府公告、新闻报道等)，并应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立即恢复对本合同的履行。

十一、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条款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均不得任意修改合同内容，一方如需修改合同某项条款，需向另一方出具变更内容及理由的申请书，经对方同意并修改相应内容后方可实施，在达成新的协议之前，双方仍按原合同条款进行，否则，后果由自行修改条款一方负责。

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附件：1.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安全运营服务项目内容
2. 安全保密协议
3. 承诺函

甲方（公章）：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代表人：

签约日期：

 *Zmc*

2026.9.30

乙方（公章）：

郑州云智信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代表人：

签约日期：

 *许瑞*

2026.9.30

附件 1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安全运营服务项目内容

内容	品牌	描述	序列号	数量
网络安全设备及软件升级、维保 3 年 (需提供网络安全运维, 驻场 3 年)	奇安信	网神 SecVSS3600 漏洞扫描系统 V3.0 S3300 系列漏洞软件升级服务、特征库、规则库升级服务、产品维保服务	EC38002175	1 套
		杀毒软件网神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V8.0 信创终端杀毒病毒特征库、规则库升级维保服务	V6CN-03QH-T3RD-QU9A-F27L	950 个点位
	深信服	防火墙 FW-1000-GA640 软件升级服务、特征库、规则库升级服务、防病毒更新服务、产品维保服务	ABD97B66 375EF6E1 356BB726 23C397E9	4 套
		防病毒网关 NIPS-1000-GA640 软件升级服务、特征库、规则库升级服务、防病毒更新服务、产品维保服务	5D3BA1A7 B2054E0A	2 套
		网络入侵防御系统 NIPS-1000-GA640 软件升级服务、特征库、规则库升级服务、防病毒更新服务、产品维保服务	3100922E BB2F3F66	2 套
		潜伏威胁探针 STA-100-X640 软件升级服务、特征库、规则库升级服务、防病毒更新服务、产品维保服务	46660B58	1 套
		安全感知平台 SIP-1000-B400 软件升级服务、特征库、规则库升级服务、防病毒更新服务、产品维保服务	F6A100FB	1 套
等保三级测评 3 年	法院专网系统等保三级测评年度复测 (一项系统, 每年 12 月 23 日前完成)			

附件 2

安全保密协议

乙方作为郑州中院网络安全运营服务项目的实施单位，必须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可能涉及的各种涉密数据信息承担保密责任和义务，确保信息数据的安全。

第一条 安全保密要求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工作规范开展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保障人员安全，设备安全，信息安全，生产安全。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保证不会以任何方式将有关秘密事项公开发表或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第二条 保密范围

乙方可能接触到的甲方秘密事项是指，与甲方业务有关的、具有价值的，不为公众所知悉的一切规划信息、技术信息、管理信息、公民个人信息和审判业务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类型：

1. 甲方现有的、正在开发或仅处于构想中的规划、设计、数据等方面的信息、资料和图纸等实物；
2. 甲方的开发、合作或服务项目的信息和资料；
3. 甲方的管理方法、规章制度等业务运作方式；
4. 甲方的人员名单、工作职责与范围、住址、联系方式及亲属关系和朋友关系等；
5. 按照法律和协议，甲方对第三方负有保密责任的第三方

的秘密；

6. 甲方的文档资料；
7. 甲方的审判业务信息；
8. 其他应该保守的甲方秘密。

9. 本项目招标，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因此而产生的与项目相关的其他文件、资料。

不论上述秘密事项是甲方提供的、或乙方在甲方内部了解到的、或乙方为履行甲方交付的工作任务而开发出来的，均属乙方承诺的保密范围，且其表现形式不限，无论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或其他任何形式的信息。

第三条 违约责任

乙方或乙方派驻运维人员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一条款均视为违约，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同时视泄密程度，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方相关责任。

第四条 保密期限

乙方的保密义务在上述甲方秘密事项允许被公众所知悉时终止，乙方的保密义务不因从业人员工作的变化而终止。

第五条 其他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代表人：

签约日期：


Zmc

2026.9.30

乙方（公章）：

郑州云智信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代表人：

签约日期：


许瑞

2026.9.30

附件 3

承诺函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我方在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安全运营服务项目中，对提供的服务作出如下承诺：

1. 我方提供的服务完全符合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招标文件要求，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采购需求完全一致；

2. 我方更新的深信服、奇安信安全产品为厂商正版产品，且获上述公司授权，确保能够及时更新、维保；

3. 我方能够按时完成每年等保复测；

4. 我方派驻的驻场运维人员与响应文件完全一致，为许大辰，原则上不变更人员。若因不可抗力更换人员，需具有同等学历及证书，包括但不限于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所学专业为计算机或网络安全相关专业，CISP、CISAW、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且能满足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需求标准。

若发现不符合上述承诺的情况，我单位愿意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不支付第二笔 50% 项目款的责任，同时采取整改补救措施。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服务商（公章）：郑州云智信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30 日